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HUAXI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華禧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689)

### 委任非執行董事

華禧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郝吉明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五日起生效。

華禧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郝吉明先生(「郝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五日起生效。

郝先生，73歲，於二零零五年取得中國工程院院士資格，並於二零一八年當選美國國家工程院外籍院士。郝先生於一九八四年獲辛辛那提大學(University of Cincinnati)頒授環境工程博士學位。郝先生自一九九零年起擔任清華大學教授，後於一九九九年成為清華大學環境科學與工程研究院院長。郝先生自二零一五年八月起擔任廣東科達潔能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00499)的獨立董事。

除上文披露者外，就董事會所深知及確信，郝先生(i)於過去三年並無在香港及海外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iii)截至本公告日期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及(iv)並無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於本公告日期，郝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件，初步任期為三年，並將留任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為止，屆時將符合資格膺選連任。其後，彼須根據本公司組

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郝先生作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的薪酬為每年120,000港元，並可由董事會不時參考其職務及職責、本公司表現、業內薪酬基準及當時市況予以檢討。

除上文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其他有關委任郝先生為非執行董事的事宜須促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任何資料須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郝先生履新。

承董事會命  
華禧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鄭毅生

香港，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鄭毅生先生及鄭敏生先生；非執行董事郝吉明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國雄先生、霍寶田先生及馬文明先生。